



人权理事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2025 年 6 月 16 日至 7 月 8 日

议程项目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人权理事会 2025 年 7 月 8 日通过的决议

59/24. 加强哥伦比亚人权领域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以执行澄清真相、共存和防止重陷冲突委员会的建议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回顾《世界人权宣言》、《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残疾人权利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以及哥伦比亚签署和批准的其他相关国际人权公约和文书，

又回顾人权理事会 2023 年 7 月 13 日第 53/22 号和 7 月 11 日第 56/14 号决议，

认识到全面、有效地执行哥伦比亚政府和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哥人民军）于 2016 年签署的《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包括执行寻求真相、正义、赔偿和防止重陷冲突综合系统，对于在哥伦比亚推进人权和基本自由至关重要，并且必须按照《最终协议》所载，以受害者和幸存者为中心，通过促进性别平等和族裔平等的机制持续开展执行工作，

铭记澄清真相、共存和防止重陷冲突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十分重要，即需要查明和澄清在哥伦比亚武装冲突中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的模式和原因，铭记推动承认受害者和幸存者、采取保障措施防止重陷冲突以及促进共存的重要性，

考虑到澄清真相、共存和防止重陷冲突委员会建议国家和地方政府以及公共机关推动开展地方和区域对话，鼓励各界就自身利益诉求和在武装冲突中的作用进行全国性讨论，表明其坚决反对以暴力作为冲突解决手段并将此纳入国家契



约，以彻底消除政治中的暴力行为，努力就建立一个多元、民主、协商的制度达成共识，使政治以有尊严的方式运行，

承认哥伦比亚政府、国家机构和民间社会在促进和保护人权、巩固哥伦比亚和平方面的承诺和努力，以及在起诉违反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行为并将责任人绳之以法方面的承诺，回顾有必要在与各界和各群体开展对话的基础上加强合作和技术援助，以加强政策规划和国家、技术和财政能力，从而提供有效保障措施，包括为此采取《最终协议》所载的促进性别平等和族裔平等的办法，

表示关切有效执行《最终协议》面临的障碍，以及负责查明执行 2016 年和平协议的障碍的国际人权专家的报告¹ 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² 所记录的持续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包括非法武装行为和犯罪组织继续存在并控制部分地区；性暴力、性别暴力和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持续存在；针对人权维护者和社会领袖，包括妇女、土著和非洲裔人权维护者和社会领袖及前战斗人员的杀戮、威胁和恐吓频发；武装团体强行招募和使用儿童的现象普遍存在、令人遗憾且愈演愈烈；社区被迫流离失所和被封锁的情况持续发生，特别是土著人民和非洲裔社区，

着重指出加强哥伦比亚人权领域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的进程应保证延续性，以支持哥伦比亚政府以下列方式解决暴力的结构性根源：保障各项权利，包括从人权角度采取人的安全办法；采取《最终协议》所载的促进性别平等和族裔平等的办法，兼顾不同需求，并着眼于通过国家的存在和全面行动，建立防止重陷冲突的有效保障措施，

又强调哥伦比亚政府和所有公共机关，包括立法和司法机构、和平特别司法管辖机制以及总检察长办公室有必要加大力度执行上述报告所载的各项建议，³

强调必须制定《关于在哥伦比亚保障捍卫人权的综合公共政策》以及执行《瓦解犯罪组织国家政策》、《1325 国家行动计划》、《女性领导者和人权维护者综合保障方案》和《领地社区和组织综合安全和保护方案》，以确保采取协调、全面的应对措施，为人权维护者和各社区加强预防和保护工作，

认识到哥伦比亚政府实施与国际人权组织和实体合作和协作的政策，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自 1997 年起一直在哥伦比亚设有办事处，其任务是监测人权状况并提供技术援助，注意到 2023 年 1 月签署的东道国协定将该办事处的驻留期限至少延长至 2032 年，并授权其除其他外，发挥国际保证人的作用，以观察、技术援助和参与体制监督机制的方式，保证《最终协议》的执行遵循基于人权的办法，

表示关切资金有限以及联合国秘书处经常预算的流动性状况对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哥伦比亚的履职能力产生了负面影响，特别是影响了按照人权理事会第 53/22 号和第 56/14 号决议所列领域加大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能力，

¹ [A/HRC/55/18](#).

² [A/HRC/58/24](#) 和 [A/HRC/59/64](#)。

³ [A/HRC/55/18](#)、[A/HRC/58/24](#) 和 [A/HRC/59/64](#)。

审查了国际人权专家关于执行和平协议的障碍的报告⁴ 以及高级专员关于哥伦比亚人权状况的报告，⁵

欢迎高级专员关于在哥伦比亚开展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报告，⁶

特别注意到高级专员办事处在为哥伦比亚政府提供建议方面的贡献，建议所涉领域包括将人权视角纳入《2022-2026 年国家发展计划》、制定瓦解犯罪组织的政策、制定《国家毒品政策(2023-2033 年)》并纳入公共卫生和人权方针，欢迎高级专员办事处为加强过渡期正义、保护人权维护者、推动促进问责和打击有罪不罚的地域性办法等体制措施提供的支持，

1.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可延期的两年期限内，向国家和地方机关及其他相关行为体增加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包括为此与其他专门国际实体开展协调，以协助哥伦比亚执行澄清真相、共存和防止重陷冲突委员会的各项建议，这些建议呼吁特别关注包括儿童在内的受害者和幸存者，就哥伦比亚的人权状况而言，应采纳《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所载的促进性别平等和族裔平等的办法，该办法在调查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以及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和腐败行为、人权和安全部门改革、保护社会领袖、人权捍卫者、前战斗人员和政治反对派成员、保护儿童、按照《最终协议》的规定界定和制定一项关于和平文化的公共政策和一项毒品政策这些领域兼顾了受害者和幸存者的不同需求；

2. 又请高级专员办事处根据国际人权标准，并酌情与区域实体协调，向哥伦比亚政府和国家选举机关提供技术援助，以期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针对政治领导人的暴力以及歧视性和仇恨言论，包括网络言论，并保障所有候选人、政治活动人士和选民，包括弱势群体和边缘化社区的安全和参与权，特别是在受暴力影响严重的地区；

3.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就哥伦比亚人权领域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任务的执行情况向人权理事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口头介绍最新情况，向理事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交报告，并开展一次互动对话；

4. 重申理事会请秘书长确保向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供一切必要资源，以便利人权理事会本决议所设想的技术援助；

5. 吁请哥伦比亚政府采取适当措施，确保实现各级机构间的有效协调，切实全面执行《最终协议》，并在这方面继续执行澄清真相、共存和防止重陷冲突委员会的各项建议；

6. 请会员国和观察员国、民间社会组织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继续积极协助哥伦比亚政府有效执行《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包括支持参与真相、正义、赔偿和防止重陷冲突系统的各机构开展工作，特别是协助执行澄清真相、共存和防止重陷冲突委员会、国际人权专家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各项建议；

⁴ [A/HRC/55/18](#).

⁵ [A/HRC/58/24](#).

⁶ [A/HRC/59/64](#).

7. **决定**继续处理此事。

2025 年 7 月 8 日
第 34 次会议

[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